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ssurance Fina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0)

## 二零一七年年報及業務更新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的公告(「**第一份補充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特此提供有關第一份補充公告的資料。

### 澄清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年報第98頁載列管理層對核數師就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保留意見的基準和意見(「**保留意見**」)。審計委員會同意審計師在保留意見中提出的問題，並了解到東盟交易所的現貨交易業務受到中國證監會清理整頓工作的影響，以及恢復業務的可能性和時間的不確定性。

本公司日後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守則條文第C.1.3條在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更清晰及明確的披露。

### 有關東盟交易所之業務更新

東盟交易所自成立以來已從事現貨競價交易業務，迄今長達逾10年。然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由中國證監會啟動的清理整頓工作期間及為配合中國證監會的審查，東

盟交易所與所有廣西當地商業銀行的結算安排受到不利影響。因此，現貨競價交易業務的規模相應地縮減。

本公司謹此澄清，最近中國政府部門就東盟交易所的現貨競價交易業務提出業務指導意見。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南寧市金融辦所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向東盟交易所發出之覆函。東盟交易所並無被要求於任何預期時間表前符合任何具體條件或準則以繼續營運現貨競價交易業務。然而，東盟交易所須遵守中國證監會不時施加的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本集團一直為東盟交易所按照中國證監會不斷更改的要求更新現貨競價交易業務的交易規則，且本公司已與有關當局保持密切聯繫。

根據該覆函所載及中國證監會的指引，為增強風險控制，有需要為客戶的款項設立信託戶口。因此，東盟交易所會重啟在銀行的有關信託戶口及／或開設新信託戶口，以促進交易業務，致使交易量可於未來數月達到滿意水平。由於該重啟及／或開設新信託戶口業務需要銀行總行審批，所以需要經過銀行審批流程。目前於地方分行開設新信託戶口已獲審批通過，現正等待總行批核。由於銀行總行批准開設信託戶口需時，提升交易量至滿意水平會需要時間，預期將於本年度第四季或二零一九年年初達成。

就二零一七年年報所提及的新業務(包括跨境(中興—越南)貿易業務，跨境(海外市場)貿易業務，農產品市場業務，印尼業務及貿易融資居間服務業務)而言，集團正在開始新業務之一的跨境(海外市場)貿易業務。本公司最近與一家在卡塔爾成立的公司及一家在迪拜成立的公司就提供清真食品的在線商品交易業務簽署了諒解備忘錄，冀望以合理的價格向不斷增加的伊斯蘭人口提供充足和安全的食物。一旦本集團收

到來自該等中東國家的採購訂單，跨境(中興—越南)貿易業務，跨境(海外市場)貿易業務，農產品市場業務及印尼業務將開始從中國及海外國家採購食品及材料。在此類交易平台網絡建立完善後，本公司將開始向在本集團的各交易平台上註冊的會員提供融資居間服務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文堅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文堅先生、陳劍樑先生、羅輝城先生、皇室拿督斯里夏忠招先生及溫達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繼榮先生、林兆昌先生及周肇基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afgroup.hk內。